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
承辦人：陳建宏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136
電子信箱：teri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聯字第11030196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標公告資料1份（17590182_11030196032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本府文化局「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（含因應計畫）技術服務」（案號：1100923SC015）第1次招標公告案，詳如附件，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10/19 13:40:28

理事長	會務常務理事	財務常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長	專員	承辦人

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10年10月19日 第1303號

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
承辦人：陳建宏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136
電子信箱：teri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聯字第1103019603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標公告資料1份（17590182_11030196032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本府文化局「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（含因應計畫）技術服務」（案號：1100923SC015）第1次招標公告案，詳如附件，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10/19 13:46:28

列印時間：110/10/18 16:14

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0/10/19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陳建宏
	聯絡電話	(02)27208889分機1136
	傳真號碼	(02)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teri@mail.taipei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00923SC015
	標案名稱	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工程委託規劃設計（含因應計畫）技術服務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8671 - 建築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	11,323,502元
	採購金額級距	查核金額以上未達巨額
	辦理方式	代辦 ，洽辦機關： 3.79.59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 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 是
	是否採用電子競價	否
	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	否

	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5,077,926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： 本案後續辦理工程期間之「監造及工作報告書」工作項目，保留未來向得標廠商增購之權利，辦理後續擴充金額不超過新臺幣624萬5,576元整，期間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	是否受機關補助	是 補助機關 A.25文化部 補助金額 1,000,000元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10/10/19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是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

	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（CSR）指標	否
	是否屬特殊採購	是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否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	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	否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

		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否 投標須知下載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	截止投標	110/11/30 11:00
	開標時間	110/11/30 14:00
	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3樓南區開標室S302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或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依契約履約各分段進度約定期限內完成規劃設計標的至驗收合格止。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，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
	採購監辦	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，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
	廠商資格摘要	建築師事務所(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)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	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： 1.具有相當人力。

關之特定資格	
附加說明	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 ※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 ※逾截止期限者視為不合格。 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得。 [其他]： ※洽辦機關名稱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(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；承辦人員：蔡政諺；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3609)。 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 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 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0年10月29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0年11月18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 ※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，進入市政大樓務必配戴口罩，並配合量測體溫。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防疫措施，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。 ※請投標廠商注意投標須知第42點規定，將領標憑據附上於投標封套（箱）外或於開標後依代辦機關通知再行提出。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是 機關名稱(英)：Public Works Department,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機關地址(英)：4F,western south area NO.1,Shih Fu Road.Taipei 標案名稱(英)：Restoration Construction Works Planning,and Design of Municipal Monument Chen Tian-lai Residence 聯絡人(英)：TSAI-CHENG-YEN 聯絡電話(英)：+886-2-27208889 Ext 1136 傳真號碼(英)：+886-2-27253923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(英)：Price for acquiring electronic tender documentation on the internet(URL:web.pcc.gov.tw): electronic payment NT$20 領標地點(英)：No.1, Shifu Rd., Xinyi District, Taipei City 11008, Taiwan (R.O.C.). 附加說明(英)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(聯合採購發包中心) 申訴受理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205870）

	檢舉受理單位	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） 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 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	招標公告傳輸時間	110/10/18 16:12

最有利標	**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，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、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**	否
	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	是
	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	否

註： 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